

形式的“花非花”和内容的“叶非叶”

卢宏亮

文学创作，到底是应该追求形式的美还是追求内容的美，就如争论我们一个人吃饭到底是为了果腹还是为了尝鲜一样，答案不言自明。

文学欣赏和文学创作一样，都需要文学修养。要读懂别人的文章，必须先读懂世界，形成正确的世界观和价值观；必须先读懂自己，形成科学的人生观；必须先读懂作者，了解作者创作的动机和背景；此外还必须了解我们所处的时代……

“外行看热闹，内行看门道！”真正的文学欣赏，不同于看热闹，以上修为，缺一不可。

一个平时只看娱乐版杂志《山海经》的读者和一个接触过先秦古籍《山海经》的读者，他们对某一件作品的鉴赏和感受，肯定是不一样的。在作品鉴赏完后，如果请他们一起来讨论，场面一定会啼笑皆非。此《山海经》非彼《山海经》！可是，在凤姐的眼里，从小读娱乐杂志《知音》，就是所谓的饱读诗书了！

一些不明就里的初学者和读者，往往会被文章绚丽的文采所迷惑，一味追求文章的形式美。就如我们初看一个人，首先是从他外表入手一样。也如男女恋爱，男人一般贪恋女人的美貌，女人一般喜欢男人的帅气和家境的殷实，至于其他，暂时不多考虑。这样的婚恋观，有时候结果会很“杯具”。

文学创作，内容为永远大于形式，形式只是为内容服务的。服务得好，文章会更吸引人，服务得不好，内容也在那里，不离不弃！只是不被更多的人认识罢了。比如说开化近年来炙手可热的根雕，根是金丝楠木的根，大师是国宝级的徐谷青大师，但是雕刻的内容不是岳飞而是秦桧。那么，即使树根再名贵，雕工再精美，那能算是精品吗？它不符合大众的审美取向，只会被大众所唾弃。当然，在同一审美取向上，有名贵的树根和大师的点化，作品会更好。“皮之不存，毛之焉附？”写文章也是一样，以皮毛为贵，以文字为娱，这就是肤浅和悲哀。

“宝剑赠英雄，红粉送佳人！”好的作品，可以抛开完美的形式，它洗尽铅华，一意孤行，有很高的立意，但是，往往会“高处不胜寒”，如古曲中的《阳春白雪》，受众太少，和者

寡，有时候仅仅被一小撮人，几个人，甚至一、二人所接受，容易独孤求败。就如周敦颐在《爱莲说》里提到的：“噫！菊之爱，陶后鲜有闻；莲之爱，同予者何人；牡丹之爱，宜乎众矣。”真正好而又能被大众接受的文章，应该是形式和内容的高度完美统一，这样的文章才能传唱千古。至于只重形式不重内容的花拳秀腿文章，只能拿来糊弄那些懵懂无知的少男少女，博取他们浅显混乱的喝彩。不过，生活中，形式主义往往更具迷惑性和实用性，更能被大众所接受。内容至上的文章，则很难被人理解和接受。千古绝唱更非一般人能创作出来的。这不能不说是千古难解的矛盾。也不由人不轻叹“此事古难全”。要是非得给它们来个优劣排序，我窃以为，绝唱第一，内容美第二（也有可能成为绝唱，如晋陶渊明的《饮酒》《杂诗》等），形式美次之（几乎不可能成为绝唱）。我国文学史从《诗经》到《离骚》到《汉赋》到《骈文》到唐诗、宋词、元曲、明清小说，再到现代文。其实就是一部不断摆脱形式束缚的语言文字历史。

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平庸的人、见识浅陋的人也许根本就不能理解一篇看似平淡无奇的文章的内容和主旨，也就产生不了共鸣。诚如一个自由的人并不会切肤感觉到失去自由的痛苦。只有失去的人才会有切肤的感受。一个土生土长的开化人不会真正地去珍惜开化清新的空气、纯净的水和空灵的山，却往往向往和羡慕大都市的繁华和奢靡。一个来自大上海的人成天不见明亮的太阳、星星和月亮，还成天呼吸着汽车的尾气，那他对开化珍惜自然会更加倍一点。

人的意识是对客观事物的反映。这就注定了我们的文学创作，必须来源真实生活，反映真实生活，抒发真实情感。教育家陶行知曾经说过：“千教万教教人求真，千学万学学做真人。”陆游也曾经对欲学诗的儿子说：“汝果欲作诗，工夫在诗外；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

“问渠哪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我想，我们也是一样，不要为了作文而作文，一定要触景生情，有感而发，写出真情实意，切不可无病呻吟。“少年不识愁滋味，为赋新诗强说愁。而今识尽愁滋味，欲说还

休，欲说还休，却道天凉好个秋”就是这个道理。罗丹说过，“生活中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发现美的眼睛”。文学鉴赏，也需要多元的审美观。“凡有井水饮处，皆能歌柳词”的柳永和“高妙闲冷、英气凌人”的苏轼相比，如何呢？东坡在玉堂日，有幕士善歌，因问：“我词何如柳七？”对曰：“柳郎中词，只合十七八女郎，执红牙板，歌‘杨柳岸，晓风残月’；学士词，须关西大汉，铜琵琶、铁绰板，唱‘大江东去’。”公为之绝倒。（宋·俞文豹《吹剑录》）可见，美是可以多种多样的。我们写文章的最大目的，就是要不断认识和发掘事物的本质，发现无处不在的“美”，以培养我们正确的审美情趣和陶冶我们的高尚情操。一是追求意犹未尽。吃一餐饭，不能吃得过饱，追求的是忘不了，吃了还能够吃，要留出胃口吃下一次，留出空间给读者去想象丰富和再创造。二是追求渐入佳境。引读者入胜，使之渐入佳境，然后我们选择悄然离开，让读者自己去领略人生自然风景之美。三是追求欲言又止。不能静止地去创作，去审美。而应该给读者留下足够的想象和再创作空间，让读者来和我们互动，读者的水平越高，见识越广，审美情趣越高尚，就越是有想象和操作的空間。犹如陶渊明的“此中有真意，欲辩已忘言”。四是追求豁然开朗。晋·陶潜《桃花源记》：“初极狭，才通人。复行数十步，豁然开朗。土地平旷，屋舍俨然，有良田美池桑竹之属。阡陌交通，鸡犬相闻。”就如杰克·伦敦式的结尾。总能给读者以意外的惊喜。

《水杉之恋》的作者李寂如读我的文章曾说：你文章外的东西比你写的内容要好。你一意孤行，根本不顾别人的死活。我说：我追求的就是这个效果。文章主旨意外而鲜明，但却被人乐于接受，那就是共鸣。一般的文章看了，我们也许只是一笑而过的。

看来，正宗的“花非花、叶非叶”应该是内容的“花非花、叶非叶”。唐朝杜牧在《阿房宫赋》中言：呜呼！灭六国者，六国也，非秦也；族秦者，秦也，非天下也……秦人不暇自哀，而后人哀之；后人哀之而不鉴之，亦使后人而复哀后人也。

初学者，如我等，都应引以为戒！

与历史书相伴

张蓓

不知不觉间，渐渐地就上上了与历史书相伴的生活。

深夜，常常翻读《史记》《汉书》《后汉书》《三国志》《二十四史》《中国通史》等书籍。在只属于我一个人的时间和空间里，心的恬淡与书的清香古朴辉映，让我一次又一次体会到了阅读的快乐。

在与历史书相伴的日子里，我深刻感受到了在当今时代历史书所遭受的史无前例的无奈与痛疼：篡改、穿越、讽刺、戏说、诋毁等等。尽管如此，它五千年沧桑的背影依然吸引着人世间无数追随者的目光。历史它不说话，它的沉默就是它最大的价值。历史的美，美在真实、美在可信、美在深邃……

爱读历史书的人大多是安静的。功名利禄可以抛，烦心琐事可不顾，恩怨情仇只在眼前过，因为在历史中，已经冷静地看见了尊卑贫富、生死贵贱、风雨烟云、春江月明。

我懂得历史的时空并非全是鲜花怒放、繁华似锦，事实上有时还很残酷，战争和暴政常常将它涂抹得血迹斑斑。有时，我无法理解为何明孝陵甬道上的牌匾会将朱元璋这个热爱杀人的皇帝描述成恩泽天下的圣主；有时，我也无法理解为何人们会赋予项羽这个莽夫以英雄的地位并崇拜了他幽幽数千年。当他一把大火烧掉咸阳城的时候，不但给后世的暴徒开了一个以焚烧故都来彰显自己

盖世功劳的先例，也烧尽了保存在咸阳城里记录着春秋战国以来璀璨学术思想见地的大量珍贵典籍，让人痛心得不能言语……

如果，把史书中的殇痕作为支撑人生的那一根脊梁，永远记取那些曾经的过往，那么，在流水潺潺春花烂漫的清晨、在夏日炎炎微风清凉的午后、在万山红遍层林尽染的暮秋、在拥衾围炉卧听飘雪的冬夜，当我打开一册册历史书籍时，我就看见了那些曾经鲜活的一个个历史人物，也听见了先哲们的谆谆教诲。

历史在时光中低吟浅唱，在书中，我看见了大海的宽阔、高山的挺拔、宇宙的浩淼和岁月的浅短。“夏商与西周，东周分两段。春秋和战国，一统秦两汉。三分魏蜀吴，二晋前后延。南北朝并列，隋唐五代传。宋元明清后，皇朝至此亡。”一首歌谣蕴涵了前世今生，还有“老庄孔孟魏晋风度，鸿儒白丁佛禅妙境”，时光在历史中穿越，岁月的脚步将永不停歇。

老实说，我每天阅读历史书籍，一个晚上是读不了几页的。尽管每一次阅读，都相伴着文字的生涩、史料的匮乏以及自身知识学养的储备不够，但这并不能影响我的阅读热情。

学习与历史书相伴，收获很多。我欣然地走在一条通往“山水”的路上，在如歌的岁月中，它静静地回赠给我“美好”的同时，也成就了我作为浩瀚历史中只是一粒尘埃的意义。

《丁酉》题外话

余宗良

“写得太少了。”“好在作者众多，写少的总还有写多的，彼此有个弥补。”在《丁酉》开化作家作品年选征集稿中，县作协主席孙红旗这样感叹道。

作为作协的一名会员，听了之后，感触颇深。“写得太少了。”这句话意味深长。真的是“写得太少了”？满足不了一本《丁酉》？答案肯定不是的，是精品太少了，挑选余地太少了。关于每年要编制年选作品，孙主席坦言道：“在当今现实生活中，读书的人不多，读书思考的人更少，但做与不做，总是先做起来的好，退一步说，权当是一本资料吧。”这就是孙主席不辞辛劳地每年编印年选的目的，具有很高的瞻远见性。

“编辑年选，是个无钱无利的活，白白的劳动，总还有别样的吸引，尚且不知。”孙主席如此风趣地解释年选的编印。这点我很有同感，不带功利，不带名利，总还有一股吸引力，是我们写作爱好者的共同点。

“其实，模糊是宝，倘若明白自己在干什么，并且计算好了利益，干着干着就厌倦了，没有明确的目标，迷迷糊糊，颠来倒去地咀嚼，好似白驹过隙，转眼又是一年。”这充分体现了孙主席对文学的热爱与痴迷。

“一花一世界，一叶一菩提。”世间万物皆有灵性。的确如此，当我看到从树上零零碎碎飘落的树叶时，知道秋天已

来临，当我抬头望到光秃秃的树枝时，知道冬天已临近。但我从未曾想过，原本点缀在树枝上密密茂茂的树叶为何会挣脱树枝，随风而飘，等我想明白时，已是春暖花开，满树布满绿叶和嫩芽了，只恨自己明白太晚，领悟太迟。

写作是枯燥单调的，这是一般人眼中的写作。其实真正的写作是很有趣很滋润的，不受文化水平低浅限制，喜欢什么写什么，不必关心写得好与坏，只要静下心来写，久而久之，就会尝出其中的滋味。大凡染上写作爱好的人，宁愿天天被风吹雨打、日晒雨淋，也毫不吝惜自己的身体，翻山越岭、跨溪穿田寻找那份灵感，埋头急急忙忙敲打键盘时那份颤抖的快感，那份只有自己才能感受到的满足感。

秋天的太阳，温柔又羞涩。秋天的太阳带着喜悦，照在田间沉甸甸的庄稼上，农民伯伯笑弯了腰；秋天的太阳很浪漫，染红了树叶和山岗；秋天的太阳很无奈，越照越把树叶与树枝掰开，尽管如此，我们还是赞美它，是它把我们身边的世界装扮得缤纷多彩，是它把大地的风韵勾画得淋漓尽致……

一篇好的作品，能把读者吸引过来，让读者爱不释手，读后又津津乐道，这是我们作者的最大心愿。一篇好的作品，宛如把自身沐浴在一年四季里，享受着季节带来的快乐。



光影世界
姜光齐 摄